

#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在 2022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任监事均出席了报告期内的监事会会议，勤勉尽责履行了监事职责。

报告期内召开的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9 日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财务报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7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同意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3 日	1、《关于同意公司 2022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5 日	1、《关于同意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30 日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拟与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一博研发运营与智能制造总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相关协议的议案》

##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和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特别是生产经营计划、重大投融资方案等方面实施监督，并就相关决策提出了相应的意见和建议，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有效防止了违规事项的发生。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责、廉洁自律，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财务核算体系健全，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

务状况正常。公司各季度的财务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

### (三)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实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使用安排、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且事项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监事会核查了会议议案材料及相关证明文件，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各项关联交易的内容公允、价格公允、没有违规占用资金，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前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销售的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 （五）公司的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对主要制度展开了专项稽查工作，确保内部控制有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有效执行，各个业务环节内控有效。

#### （六）监督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了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违法违规行为，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存在泄露公司内幕信息、或利用内幕

信息违法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升，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